



在线投稿: <http://tg.gytoday.cn> 新闻热线: 84683100 QQ: 486720458

详情请浏览“今日高邮”网站 <http://www.gytoday.cn>

始终牢记初心使命 忠实履行法定职责

高邮市人民检察院

五年来,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高邮市人民检察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坚决执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市十五届人大历次会议决议,始终牢记初心使命,忠实履行法定职责,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检察工作新格局逐步形成,司法质量、效率、效果和公信力明显提升,为全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检察保障。

积极融入社会治理 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全力投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3个、恶势力犯罪团伙2个,先后批准和决定逮捕71人,提起公诉92人,均获法院有罪判决。坚持“破网打伞”“打财断血”,移送“保护伞”线索3条。办理的恶势力犯罪集团张某某等人敲诈勒索案入选“扬州市民营经济刑事司法保护十大典型案例”,1名干警被表彰为“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

严肃惩治网络犯罪。与公安、法院密切配合,加大对电信诈骗、网络赌博、买卖个人信息等新型犯罪的打击力度。邀请腾讯公司专家就网络犯罪案件办理实务问题进行深入研讨,成立专门检察官办案组织,细化追诉、指控犯罪证据标准,先后办理各类网络犯罪案件171件413人,其中一起涉及28个省市自治区、被害人达233名的网络“刷单”诈骗案,12名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惩治多起向他人出售银行卡、电话卡的帮助信息网络活动犯罪。加强个人信息权益保护,5名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被告人被同时追究刑事和民事责任。



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在市委市政府大力支持下,建成具有省内领先水平的扬州市首家多功能“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先后为在校生提供生动法治服务2.5万余人次,被评为“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伸手拉“问题少年”一把,对60名涉罪未成年人作出不予起诉处理,并认真实施帮教和亲职教育,助其从歧途走上正道。先后对涉嫌性侵、校园欺凌等犯罪的63人提起公诉,一起案件入选“扬州市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十大典型案例”。

扎实推进行业治理。充分发挥检察建议的积极作用,努力为“高邮之治”提供检察方案。就大货车交通违法行为频发、危害群众安全出行问题,依法建议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全程监督,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认真贯彻实施新《安全生产法》,在省、市检察院指导下,就某企业存在重大事故隐患且久拖不改的行为,强化与应急管理等部门配合,依法开展调查,及时向企业发出预防性检察建议,督促其落实整改、依法经营。

紧密围绕中心大局 服务域高质量发展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先后对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等严重危害企业健康发展的53名被告人提起公诉,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千万元。严厉打击制假售假等侵犯知识产权案件91件,依法追究郭某某等人假冒中国驰名商标“波司登”行为的刑事责任,有效保护企业核心竞争力。出台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服务保障民企发展十二条意见,先后审慎处理企业和企业家犯罪案件28件。合力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先后对监委移送的55名职务犯罪被告人提起公诉。



依法履职战疫防疫。突出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防疫物资领域制假售假犯罪,快速办理牛某某等8人涉嫌销售50万只假冒伪劣口罩案件。把服务保障“六稳”“六保”作为重要使命,助推企业科学防疫和复工复产。应对疫情防控新挑战,“远程送达”“隔空提审”“网络开庭”等信息化办案模式逐渐完善,检察履职做到“不打烊、不断档、不缺位”。



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办理非法集资等金融领域犯罪案件59件,其中嵇某某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涉案金额高达6.6亿余元,12名被告人被提起公诉。竭诚帮助经济薄弱村发展经济、保障民生,累计发放救助资金110余万元。落实“十年禁渔”要求,办理的高某某等十人非法捕捞水产品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省检察院典型案例,涉嫌污染高邮湖环境的秦某某等3名犯罪嫌疑人被批准逮捕。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同工作机制,联合开展北澄子河扒翻种植专项整治行动,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参与文明城市创建。探索以参加文明创建公益劳动代偿生态环境损害的做法,被扬州市检察院在全市检察系统推广。联合市文明办、城管局围绕法律新规定,推出一批法治公交海报,引导市民抵制“高空抛物”“高铁霸座”“抢夺方向盘”等不文明现象。检察干警先后1万余人次走到乡镇、走进社区、走上交通岗参与创建。办理“两抢一盗”、黄赌毒等影响城市文明形象各类犯罪案件1067件。

全面推进“四大检察”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做优刑事检察。办理的4543件刑事案件,无一错案,实现精准司法。办理各类刑

事诉讼监督案件177件。全面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决定不批准逮捕379人、不起诉315人,为92名无继续羁押必要的犯罪嫌疑人,及时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办理各类刑罚执行活动监督案件118件,监督收监执行24人。



做强民事检察。当好农民工的“护薪人”,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书456份,为483名工人追讨薪资近500万元。对9名虚假诉讼和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的被告人提起公诉。开展跨区域司法协作,借力技术手段,快速查明一起案件真相,入选“全省检察机关十佳民事裁判结果检察监督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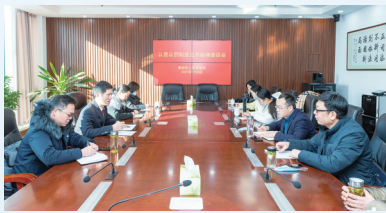
做实行政检察。坚持促进依法行政,督促相关部门认真落实全国开展的人防系统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帮助解决政府和群众的“揪心事”,推动行政争议取得实质性化解,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与扬州市检察院联动发力,成功化解一起历时6年、不服工伤认定结果的行政争议,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快速发展,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67份,向法院提起诉讼33件。携手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深化“检源行”合作共建,聘请专业人员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推动一家占用耕地企业在属地政府指导下拆迁搬离、退地还耕,被评为最高检典型案例。成功推动开展“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小区消防安全”“问题井盖”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专项整治活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多次被《新闻联播》《人民日报》等国家级媒体报道,4名全国人大代表专程来邮调研,给予充分肯定。

深入推进检察改革 回应人民群众关切

司法责任制改革全面推进。检察官员额制全面推开,先后遴选员额检察官32名,成立专业化办案组织4个。坚持以办案为中心,员额检察官全部配置在办案一线,入额院领导带头办理案件549件。细化落实检察官职权清单,“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成为检察办案新模式。推进内设机构改革,机构数从原有的14个降至现在的8个,职责更加清晰,管理更加扁平,效能更加彰显。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落地生效。促进认罪认罚、少捕慎诉慎押,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确定量刑刑建议提出率、采纳率均达90%以上,适用认罪认罚从宽不起诉156人,受损社会关系得到有效修复。实施繁简分流,对轻罪案件特别是因民间纠纷引发的轻微刑事案件,依法从快从宽处理。司法质效评价体系逐渐完善。严格落实



实上级部署要求,质量、效率、效果三大标准成为反映检察工作质效的“晴雨表”和考评检察人员业绩的“对标尺”。抓牢“案-件比”这一衡量司法办案质效的“GDP”,非必要办案环节被压减,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退回补充侦查分别下降94.3%、79.6%,平均办案周期明显降低。

坚持全面从严治检 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强化政治引领。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干警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在检察履职中坚守初心和使命。积极践行“两在两同”建新功,高质高效办好为民十件实事。创新打造“驿路邮检”党建品牌,持续擦亮扬州市委表彰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名片,市级机关首个党建名师工作室在该院挂牌,被《新华日报》《组织人事报》等媒体报道。



自觉接受监督。始终强化人大意识,5次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工作,12名员额检察官报告履职情况并接受评议,多名人大代表以各种形式助推规范司法。市政协专题视察检察工作,有关履职小组多次调研评议,3名政协委员应邀成为公益诉讼观察员。“网上检察院”“掌上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全面建成,推进检务公开,依法公开各类法律文书3478份,举行开放式检委会、检务公开日和新闻发布会20余次,累计邀请1000余名各界人士走进检察院。

推进专业建设。用结对共建、跟班先进、泉涌工程等平台培养人才,13名检察干警成长为扬州市级以上业务能手,汤智同志创造扬州检察系统最佳记录,勇攀“全国十佳公诉人”高峰,入选全省“100名政法先进典型”。培育省级以上典型案例12个,干警受到表彰嘉奖近200人次,检察工作被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百次。注重年轻干部培养,检察队伍结构更优化、活力更强劲、动能更充足。

持续正风肃纪。严格执行“三个规定”,依法对说情打招呼等过问干预案件情况予以登记,源头防范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紧盯干警“八小时以外”,聘请10名检风监督员,创新开展“党支部书记家访”和“亲情助廉”等活动,相关工作经验被省检察院推广。该院恢复重建44年来,无一人因违纪违法而受党纪政务处分和刑事处罚。

热烈祝贺高邮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 胜利召开